

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临政办函〔2023〕3号

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临汾市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 工作专班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,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,市直有关部门:

为加强对全市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,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成立山西省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专班的通知》(晋政办函〔2022〕158号)要求,经市人民政府同意,决定成立临汾市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专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主要职责

组织领导全市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工作,研究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规划,协调解决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推进中的重大问题,推动全市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有序发展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:崔元斌 市委常委、副市长

副组长:杨 楠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副主任

刘 鹏 市能源局局长

成 员:	李新华	市发展改革委四级调研员
	尚 军	市工信局三级调研员
	师长征	市财政局副局长
	王平珍	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副局长
	苏兰记	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
	杨英俊	山西省公路局临汾分局副局长
	薛 江	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
	张建炜	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
	张国峰	市住建局副局长
	杨卫红	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
	房小平	市教育局总督学
	李王卫	市农业农村局二级调研员
	聂 磊	市商务局副局长
	杨文革	市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
	毛崇澜	市卫健委一级调研员
	丁 旭	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
	邢建勋	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
	郝小强	市金融办副主任
	柴红星	市能源局四级调研员
	高虹江	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
	刘宏刚	市扶贫开发中心主任
	董 文	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
	薛晓军	市消防救援支队副支队长

任志强 国网临汾供电公司副总经理
刘石飞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蒲县分公司副总经理
张书敏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乡宁分公司副总经理
郝爱军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安泽分公司副总经理
吴华伟 临汾北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高级专员
张志明 临汾南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
申红军 山西中交翼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
各县(市、区)分管副县长(市、区)长,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分管副主任

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市能源局,办公室主任由市能源局分管负责人兼任,承担专班日常工作,负责与各相关单位协调对接。建立定期调度、台账管理、督办通报机制,加强日常调度监督。

三、成员单位职责

市能源局负责牵头编制全市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规划、制定三年行动计划。

市发展改革委负责研究制定充(换)电站运营服务费标准和落实省发展改革委出台的配套电价政策。

市工信局负责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与充(换)电设施建设的统筹衔接,及时提出调整建议。

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负责研究制定支持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的配套土地政策。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、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负责统筹推进本地区充(换)电基础设施建设工作,承担主体责任。

国网临汾供电公司,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蒲县、乡宁、安泽分公司负责做好所辖区域电网配套建设和报装服务工作。

其他各相关单位按各自职责负责落实本行业本领域工作任务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各成员单位要根据各自职责制定本行业本领域推进机制,落实工作举措,并主动加强工作对接,合力推动各项工作取得实效。

(二)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、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要参照市级工作专班模式,成立分管副县长(市、区)长任组长,能源主管部门抓总,各相关部门分工负责的工作专班,统筹抓好工作落实。

(三)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因职务变动需调整时,由工作专班办公室报组长同意后,行文告知成员单位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